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967

证券简称：上风高科

公告编号：2013-054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3年12月13日以通讯方式向董事会全体成员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3年12月20日上午11时在广东威奇电工材料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何剑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会议召开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2014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因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董事何剑锋先生、于叶舟先生、杨力先生对本议案履行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表决。

本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12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及刊登于2013年12月21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中的《2014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与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票据业务关联交易协议

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因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董事何剑锋先生、于叶舟先生、杨力先生对本议案履行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表决。

本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及刊登于 2013 年 12 月 21 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中的《委托贷款、票据贴现业务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与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委托贷款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因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董事何剑锋先生、于叶舟先生、杨力先生对本议案履行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表决。

本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及刊登于 2013 年 12 月 21 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中的《委托贷款、票据贴现业务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4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及刊登于 2013 年 12 月 21 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中的《关于公司 2014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二〇一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4 年 1 月 7 日召开公司二〇一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详见《关于召开公司二〇一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 7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